

(上接B218版)

证券代码:688660 证券简称:电气风电 公告编号:2021-016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管理，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依法履行职责提供保障，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和子公司、公司和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以下简称“被保险人”）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责任险”）。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责任保险方案

（一）投保人：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

1. 过去、现在或将来为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董事、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2. 公司及分子公司

（三）赔偿限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

（四）保险费用：不超过60万元人民币（包含增值税），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据为准

（五）保险期限：自起保之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

二、购买责任保险的批准

2021年10月22日召开的董事会一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预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购买责任保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的赔偿限额、保险费用及保险合同内容、签署保险合同和相关法律文件，以及处理投保的相关事宜），并在之后在责任险合同期满时或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届满时按照相同的方案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的相关事宜。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为公司及董事、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保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我们对《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预案》无异议，并同意董事会将本预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60 证券简称:电气风电 公告编号:2021-017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 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1月24日 14: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漕河泾609号上海新源华美达广场酒店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1月24日

至2021年11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0: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扣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不涉及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重要非限制性议案		
1	《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
2	《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议案》	√
4	《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1. 提名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次会议，以及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

定媒体披露。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表决的议案：3,4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上投票网投票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

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60	电气风电	2021/11/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的购买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股东本人身份证件、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并领取出席通知；凡

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同时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2. 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授

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 不能亲自办理登记的股东可于2021年11月19日16:00 时之前以信函（以到达地邮

局为准）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材料应包括上述（一）、（二）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

通讯所需求的其他有效方法，视情况会时登记。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1年11月19日9:00~16:00

（三）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纺发大楼上海立信维

风软件有限公司内）

（四）登记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六、其他事项

（一）本公司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115号

邮编：200233

电话：021-54961896

联系人：黄锋泰 钱雷

（二）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

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

托书等原件于会议开始前一个小时抵达会场，并服从工作人员安排，配合做好参会登

记受体温检测等相关工作。体温正常者可进入会场，须全程做好防护以保持必要的座次

距离。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不发礼品，与会人员食宿交通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60 证券简称:电气风电 公告编号:2021-018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符合公司能效政策和市场发展需求，能够进一步优化公司陆上风的生产布局。

本次变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将

《上海电气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上海电气风电有限公司，实施

地点变更为云南省玉溪市华宁县。

（二）监事会意见

独立监事认为：公司变更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符合

公司能效政策和市场发展需求，能够进一步优化公司陆上风的生产布局。

本次变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

将《上海电气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作出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60 证券简称:电气风电 公告编号:2021-019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股东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符合公司能效政策和市场发展需求，能够进一步优化公司陆上风的生产布局。

本次变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

将《上海电气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作出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60 证券简称:电气风电 公告编号:2021-020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符合公司能效政策和市场发展需求，能够进一步优化公司陆上风的生产布局。

本次变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

将《上海电气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作出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60 证券简称:电气风电 公告编号:2021-021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符合公司能效政策和市场发展需求，能够进一步优化公司陆上风的生产布局。

本次变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